

2021 年石龙区人民路街道夏庄社区 生产道路建设项目

施工合同

住房和城乡建设部
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

制定

第 1 页 共 5 页

来自 扫描全能王免费版

手机上的文档、证件扫描识别利器



扫描快速下载到智能设备

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

发包人（全称）：平顶山市石龙区人民路街道办事处

承包人（全称）：河南广德晟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》及
有关法律规定，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，双方就
2021年石龙区人民路街道夏庄社区生产道路建设项目工程施工及有
关事项协商一致，共同达成如下协议：

一、工程概况

1. 工程名称：2021年石龙区人民路街道夏庄社区生产道路建设
项目。

2. 工程地点：石龙区昌茂大道以东，科技东路以南，昌茂大道以
西，科技西路以南。

3. 工程内容：新修生产道路平均宽 2m，长约 1120m，厚 15cm，
C25 混凝土路（以上数据以最终设计为准）。

二、合同工期

计划开工日期：2021 年 2 月 18 日。

计划竣工日期：2021 年 4 月 18 日。

工期总日历天数：60 天。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
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，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。

三、质量标准

工程质量：符合国家现行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。

四、签约合同价

1. 签约合同价为：397000.00 元。

人民币（大写）：叁拾玖万柒仟元整。

2. 合同价格形式：固定单价合同。

五、付款方式

甲乙双方合同生效后首付 30%，剩余款项按施工进度拨付，扣留



质量保证金 2.5% (以结算评审价为准), 质保期一年, 质保期内若无质量问题, 到期后, 甲方付剩余款项, 一次性结清。

六、承诺

本合同签订生效后, 甲、乙双方应严格履行合同所规定的各项条款, 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, 否则违约方将付给对方工程总造价 5% 的违约金, 并承担因此造成的其它经济损失。

七、合同细节说明:

1、甲方工作

(1) 开工前, 全部腾或部分腾出场地, 清楚影响施工的障碍物。向乙方提供施工所需的水、电、气及电讯设备, 并说明使用注意事项。办理施工所涉及的各种申请、批件等手续。

(2) 甲方代表对施工质量、进度进行监督检查, 办理验收、变更、登记手续。甲方其它成员对工程及乙方的意见均需通过甲方代表与乙方接触。

(3) 负责协调各部门关系, 保证乙方施工正常时间。

(4) 协调有关部门做好现场保卫、消防、垃圾处理等工作, 并承担相应费用。

2、乙方工作:

(1) 组织施工, 拟定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。

(2) 严格执行施工规范、安全操作规程、防火安全规定、环境保护规定。严格按照图纸或做法说明进行施工, 做好各项质量检查记录。参加竣工验收。

(3) 做好施工现场保护工作, 处理好由于施工带来的问题。

(4) 施工中未经甲方同意或有关部门批准, 不得随意拆改原建筑结构及各种设备管线。

(5) 工程竣工未移交甲方之前, 负责对现场的一切设施和工程成品进行保护。



(6) 2.5%的质保金，待工程竣工一年期后，验收合格，由甲方一次性结清。

3、工期：

(1) 甲方要求比合同约定的工期提前竣工时，应征得乙方同意。

(2) 因甲方未按约定完成工作，影响工期、工期顺延，对乙方造成误工的，应付误工费。

(3) 因乙方责任，不能按期开工或中途无故停工，影响工期，工期不顺延。

(4) 因设计变更或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电、停水、停气不可抗力因素影响，导致停工4小时以上（一周累计计算），工期相应顺延。因此造成乙方的误工损失费用双方协商解决。

4、工程质量及验收

工程以施工内容为依据，符合国家现行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。

5、变更

如在工程施工过程中甲方提出设计修改意见及增减工程项目时，须提前与乙方代表联系，在签定变更单后方可进行该项目施工。如增加工程，甲、乙双方需先行商定价位并甲方先行付与乙方现款，乙方再进行施工。

6、结算

工程竣工验收后，乙方提出工程结算并将有关资料送交甲方。甲方自接到上述资料3天内审查完毕，到期未提出异议，视为同意。并在3天内，结清尾数。

7、安全生产和防火

(1) 甲方或乙方提供的施工图纸或做法说明，应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条例》和有关防火设计规范。

(2) 乙方在施工期内应严格遵守《建筑安装工程安全技术规程》、

来自 扫描全能王免费版

手机上的文档、证件扫描识别利器



扫描快速下载识别智能设备

《建筑安装工人安全操作规程》。

(3) 由于甲方提供的图纸或做法说明，违反有关安全操作规程、甲方应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。

(4) 由于乙方在施工过程中违反有关安全操作规程，导致发生安全或火灾事故，乙方应承担由此引发一切经济损失。

8、争议或纠纷处理

(1) 本合同在履行期间，双方发生争执时，在不影响工程进度的前提下，双方可采取协商解决或请有关部门进行调解。

(2) 当事人不愿通过协商、调解解决或者协商、调解不成时，可向人民法院起诉。

八、合同生效

本合同自 签订之日起 生效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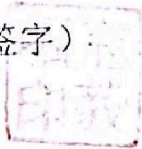
九、合同份数

本合同一式 陆 份，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，发包人执 肆 份，承包人执 贰 份。



主要负责人:

(签字):



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:

(签字)

韩素丽

2021年2月8日

2021年2月8日

